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5日以邮件、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同年3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建华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下列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临2021-00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监事津贴的议案》。同意不在本公司及公司股东单位任职的监事（即“外部监事”）津贴每年10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他监事无津贴。外部监事的津贴发放自其选举为公司监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津贴按季发放，未能出席监事会且未授权其他监事代行表决权的，每次扣津贴1000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0日